

10.8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（格式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西平县教育局（单位名称）的西平县教育局 2026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校园安全设备采购项目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AI 语音识别终端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易科士信息产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3人，营业收入为6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8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防霸凌接警主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易科士信息产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3人，营业收入为6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8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防欺凌系统平台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易科士信息产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3人，营业收入为6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8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拒马桩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申济交通隔离设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人，营业收入为106.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2.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石墩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申济交通隔离设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人，营业收入为106.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2.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系统集成与维保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成都易科士信息产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3人，营业收入为 6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380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辰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9 月 28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